

最新清理垃圾运输合同 学校餐厨垃圾清 运合同(模板7篇)

在生活中，越来越多人会去使用协议，签订协议是最有效的法律依据之一。合同的格式和要求是什么样的呢？下面我就给大家讲一讲优秀的合同该怎么写，我们一起来了解一下吧。

清理垃圾运输合同篇一

为规范学校食堂餐厨废弃物的管理，杜绝食品安全隐患，保障师生身体健康，特制定餐厨垃圾管理制度。

- 1、食堂管理人员要自觉遵守《食品安全法》及有关法律的规定，认真履行食品安全第一责任人职责，严格执行餐厨废弃物处置管理规定。
- 2、食堂必须按要求采购合格的食用油脂，严禁采购散装食用油和非正规来源的食用油。
- 3、餐厨废弃物应当进行无害化处理，严禁将餐厨废弃物直接排入下水道，倒入公共厕所和其他生活垃圾收集设施。
- 4、餐厨废弃物实行分类管理，分别处理。食品原料粗加工时产生的垃圾按生活垃圾入桶加盖，由环卫工人转送处置。消水类垃圾，按规定倒入专用的水桶，按相关规定回收、登记。
- 5、学校要与消水类垃圾回收方签订回收协议，确保消水类垃圾不流入“地沟油”加工坊。
- 6、废弃油脂类垃圾禁止销售给个人用于废油加工。
- 7、餐厨废弃物处置要安排专人建立台账。

8、学校要加强对食堂食用油索证索票和食堂餐厨垃圾废弃物处置工作的检查督促，对不按规定处置餐厨垃圾的食堂工作人员，责令立即改正，并给予相关人员一定的处罚。

清理垃圾运输合同篇二

3、结算时间：按月结算。

乙方开户银行□xxx银行xxx分行

乙方账号：

4、乙方应当于收到甲方支付的任何一期净收入分成后一周(7)日内，按收到的甲方付款额向甲方开具商业发票。

5、遇特殊情况，甲乙双方须本着友好互助的原则进行协商。

第四章 业务运行与客户服务

1、市场推广包含以下方面：

n媒体推广：包括报刊广告、宣传手册、海报张贴、小礼品等：

2、甲乙双方应当建立快捷、联合的业务运做交流体系，该体系包括：

清理垃圾运输合同篇三

甲方：

西安天朗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

西安环通保洁清运处

（以下简称乙方）

为加强小区环境日常管理，给业主营造一个洁净的居住环境，依据《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甲、乙双方就生活垃圾清运事宜达成以下协议：

一、 清运地点：

西安市昆明路

6 号天朗·莱茵小城

二、 合同期限：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三、 清运的有关要求：

1、 清运时间：

每天下午两点前；

2、 清运标准：

每次清运后现场当时无垃圾残余；

3、 乙方必须具备垃圾清运资格，具有合法的营运手续；

6、 乙方必须将甲方生活垃圾倾倒在当地政府指定区域（场所），否则，由此产生的相应法律和经济责任，由乙方全部承担，与甲方无关。

四、 费用及付款方式：

1、 付费标准：

每月壹万玖仟元整， 合同金额合计：

228000 元（大写：

贰拾贰万捌仟元整）；

2、 付款方式：

采取以人工费月结方式。

五、 甲方的权利义务：

5、 甲方的生活垃圾一律投放到指定位置， 并保证送给畅通；

6、 甲方如遇检查等特殊情况， 需提前通知乙方， 乙方须配合甲方适当增加垃圾清运次数。

六、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协议期间， 乙方须无条件地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和整改要求；

4、 乙方清运出现“落渣、 漏渣”

现象时， 须及时将现场处理干净；

5、 乙方在清运过程中损坏小区公共设施设备的， 乙方负责照价赔偿；

6、 乙方应指派专人检查、 督促甲方现场的生活垃圾清运情况；

8、在协议执行期间，如需与社区、城管、交管、市政等社会部门及个人协调相关事宜，由乙方自行解决；如发生相关纠纷，产生消极后果，由乙方负全责。

七、 保密责任：

甲、乙双方在签订、履行本协议过程中，相互为对方提供有关商业信息、其他商业秘密的，相互负有保密义务，不得向任何第三方公开、泄露及进行用于本次合作事宜以外的使用，否则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八、 违约责任：

3、在协议执行期间，由于乙方协调不力（见“乙方的权利和义务第8条”），造成清运垃圾工作停止、延迟（两天为限）、业主很大意见或严重影响小区环境整洁等，甲方有权解除协议，乙方应承担甲方因此而产生的相应损失。

九、 合同的续签与变更：

协议到期前十日，根据项目现场实际情况，由甲方决定是否与乙方续签协议。

十、 争议的解决：

本协议执行中发生争议，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双方同意提交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解决。

十一、 附则：

1、本协议经甲、乙双方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生效；

2、本协议一式四份，甲方执三份，乙方执一份，同具法律效力；

甲方：

（盖章）

乙方：

（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2015 年

月 日

2015 年 月

清理垃圾运输合同篇四

甲方：

乙方：

经双方平等、自愿、签订本协议，以共同遵守。

第一条：工程概况

- 1、工程地址：保定瑞祥大街66号
- 2、施工内容：兰亭会所楼内部分墙体拆除、垃圾清运
- 3、委托方式：人工费
- 4、结算方式：每平方米20元（含清运）

5、付款方式：全部完成工程后，两周内付清

第二条：双方责任与权力

甲方：

- 1、负责提供图纸
- 2、负责提供水电
- 3、有权对施工进度与质量进行监督与检验

乙方：

- 1、必须遵守甲方现场管理规定和制度
- 2、负责施工
- 3、在施工中严格执行安全操作规定、
- 4、施工期间如出现任何人员伤亡事故，甲方概不负责，由乙方全部负责
- 5、因施工造成损失，负责双倍以上赔款
- 6、乙方负责开发票（税金由甲方承担）

第三条：工期延误

- 1、对以下原因造成工期延误、经甲方确认，工期可相应顺延。
- 2、因甲方未按约定造成其应负责的工作而影响工期，工期顺延。
- 3、甲方未按期支付工程款，合同期相应顺延。

4、因乙方责任不能按期开工或无故中途停工影响工期的，工期不顺延，每顺延一天罚款1000元。

第四条：工程竣工

工程竣工后，有乙方填写通知单，通知甲方验收，甲方应自收到验收通过后两天内组织验收，并填写工程验收单。

第五条：廉洁声明

甲方任何人员不得向乙方索要好处费，不得接受乙方请客、娱乐等活动，不得接受乙方赠与任何物品，违背、给予所受5倍以上经济罚款。乙方不得向甲方人员赠送任何礼品财务，不得请甲方吃饭、娱乐等活动。不得给甲方回扣金，一经发现，所发生工程款，一概不予结账。

第六条：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一份。未尽事宜双方协商。

年 月 日

清理垃圾运输合同篇五

甲方：

乙方：

甲乙双方经过友好协商，在公平、诚信、信任、平等合作、互惠互利的基础上，本着共同促进品牌推广销售的工作原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甲方授权乙方作为甲方的终端促销执行服务商，通过乙方优质的营销执行力进行甲方产品的宣传和促销工作。现就协商达成以下协议。

第一项 项目内容

甲方委托乙方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在北京 商超系统开展终端促销服务工作，工作形式。乙方负责促销员的招聘培训、巡店管理、数据汇总、办理进店及5家以内店面的赠品、试用品免费配送(多出的店面甲方需依据实际支付物流配送费用)。

第二项 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2. 甲方的工作人员负责促销员进场时所需的相关证明、材料并协助办理进场手续；

5. 甲方承诺按时支付乙方促销员工资，服务费用；

a) 甲方支付乙方促销员工资和服务费200元/人/天；

b) 甲方活动继续进行满一个月及以上时间的，以一个月时间为一个促销档期，所有费用按照每档期结算一次，未满一个月的，按照实际天数结算，结算周期为一档期结束后7个工作日内。

8. 甲方承诺自协议签订以后，若乙方能够完成协议规定的所有服务内容，甲方不得因人事变动或其它原因结束和乙方既定期限的合同，必须保证甲乙双方的正常合作。

9. 甲方在合作合同期限结束后，如无意愿继续合作，但仍继续聘用乙方提供的促销员，甲方需向乙方一次性缴纳招聘费900元/人。

第三项 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3. 乙方所聘用的促销员按甲方促销档期时间为准，每日工作时间 11:00-20:00 ，其中促销员用餐、休息时间为60分钟；非正常工作时间，产品由甲方与商场统一协调管理，乙方不负责产品看管事项。

4、乙方承诺严格按甲方进店计划安排进店，若因乙方单方面导致没有按时进店，在甲方三次公函形式催促下，仍没有按时进店的，甲方有权按照当月促销费用总额的1%对乙方进行扣罚，并要求乙方提供书面情况说明。

第四项 费用结算

甲乙双方须按以下标准结算费用，如遇特殊情况需要调整，经双方协调后签订补充协议。

4. 促销员办理入店手续时店方收取的促销员管理费、培训费、工卡制作费、工服费等相关费用由乙方垫付，乙方出具相关票据证明，甲方核对票据无误后，根据实际产生的相关费用予以报销(超市收纳的工作押金除外)。

第五项 违约责任

本合同自签订日起正式生效，如有一方违反本合同任何条款或因单方原因私自终止合同，守约方有权终止本合同并向违约方就损失提出索赔，终止方应根据守约方实际产生费用的有效发票或相关证明，赔偿相关费用并书面说明终止原因。

第六项 合同完整性

本合同体现了双方就共同事宜达成的所有合同内容，在此之前双方所达成的有关本合同事宜的任何口头或者书面合同均无效；本合同的修改应以双方书面同意的方式进行。本合同的附件构成本合同的一部分，与本合同的条款一样具有法律效力。

第七项 法律适用及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的形成，效力，解释，签署，修改及终止均受中国法律管辖，一旦双方就本合同发生争执，双方应本着友好的态

度协商解决;若协商无法解决,则任何一方可向北京市管辖区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八项 连续履行

在处理争议期间除正在处理的事项外(如果争议事项不影响合同主要条款的履行),双方应继续履行合同的其它方面条款。

第九项 合同文本及效力

c) 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即时生效。

甲方(公章): _____ 乙方(公章): _____

清理垃圾运输合同篇六

第十九条 区人民政府、市相关部门、共青团、妇联、社区居委会、村委会等组织应加强生活垃圾源头减量、全程分类管理、资源化利用的宣传教育,提高公众生活垃圾分类意识,普及生活垃圾分类知识,推动形成全社会共同参与的良好氛围。

市教育局应当将生活垃圾源头减量、分类、回收利用和无害化处理等知识纳入幼儿园、中小学校、高等院校教育内容,组织开展生活垃圾分类教育和实践等活动,培养学生生活垃圾分类习惯,以“小手带动大手”,促进形成父母要做好垃圾分类榜样的家庭意识。

第二十条 市环卫主管部门应当结合生活垃圾管理责任目标和任务要求,对生活垃圾分类投放、收集、运输、处置等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并根据需要聘请生活垃圾管理监督员协助监督。

区人民政府、社区居委会、村委会应当组织开展日常巡查，引导、督促单位和个人做好生活垃圾的分类投放工作，对于违反本实施细则的行为，应当予以劝告、制止。

第二十一条 市环卫主管部门应当畅通举报和投诉渠道，及时受理和调查核实有关生活垃圾管理事项的举报和投诉，并移交执法部门处理。

第二十二条 鼓励各类慈善、环保人士、社会公益组织以及志愿服务组织和志愿者参与生活垃圾分类减量各项工作，鼓励社会各界向生活垃圾分类减量事业捐助资金和设施、设备。鼓励小区物业积极探索商业经营模式，利用垃圾分类设施，引进社会资金进行市场化操作。

第二十三条 船舶及海上作业设施产生的垃圾，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实行接收、转运、处置联合监管制度。

三亚传媒融媒体记者 胡拥军

清理垃圾运输合同篇七

- 1、协议期间，乙方须无条件的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和整改要求。
- 2、乙方须按本协议要求，保质保量完成甲方委托的生产、生活垃圾清运工作不干扰甲方正常生产。
- 3、乙方进入甲方矿区，不得在清运车内装载与甲方无关的垃圾，一经发现，甲方有权对乙方进行处罚。若乙方没有按时清运生产垃圾的，甲方通知乙方后，乙方应及时派人到现场检查、督促清运到位。
- 4、乙方每次清运后，须向甲方领取《物料设备出门单》，并有甲方指定管理人员的签名方能出门。乙方须将此单交与甲

方门卫人员，并在接受甲方门卫工作人员或相关管理人员的检查并通过后，方可将垃圾运离甲方矿区。

5、乙方应指派专人检查、督促甲方现场的生产、生活垃圾清运情况，及时收集甲方的反馈意见。

6、乙方在垃圾清运工作时应做到安全、有序，自觉遵守管理制度。乙方人员在垃圾清运工作时，发生伤亡或损坏甲、乙方财产、产品等安全事故，其一切责任由乙方自负，承担相应赔偿责任，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7、乙方进入甲方工业广场必须空车，不应携带物资进厂，更不应将不属于甲方的废物、垃圾丢弃在甲方厂房，如发现须当天清理完毕，若再次发现类似情景，甲方有权终止合同执行，并不需承担任何赔偿责任。